

方剂功效认定原则探索

文跃强 刘兴隆 贾波 沈涛

【摘要】 方剂功效来源于方中诸药的功效,但是,方剂功效又不等同于方中诸药功效的简单叠加。纵观中医历代医学著作,方剂的功效表述明显滞后于方剂的主治,在大量的古方中仅记载了方剂的方名、药物、主治及服用方法,未明确记载方剂的功效,即便有功效描述也常常夹杂在主治或方论之中。探索方剂功效认定的基本原则可以对古代大量无功效记载方剂进行功效补充,为古方功效研究提供更多的理论支撑,并引导古方研究进入更深层次,促使其临床转化及科研应用,从而有利于方剂学的继承和创新。

【关键词】 方剂; 功效; 认定; 规范; 表述

【中图分类号】 R2-52 **【文献标识码】** A doi:10.3969/j.issn.1674-1749.2016.03.003

Research on the principle of determining the efficacy of prescription WEN Yue-qiang, LIU Xing-long, JIA Bo, et al. Basic Medical College of Chengdu University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Chengdu 610075, China

Corresponding author: SHEN Tao, E-mail: st1963@263.net

【Abstract】 The efficacy of prescriptions of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TCM) is based on the herbs. However, the efficacy of the prescription is not equal to the simple superposition of the drug efficacy in the prescription. The efficacy of prescription is obviously lagging behind the indications of prescription. In a large number of ancient literature, only records of prescriptions, medicine, indications and methods of use, not clearly documented prescription effect, even if there is a function of the description is often mixed in the indications or discourse on prescription. Explore the basic principles of the efficacy of prescription can supplement the efficacy to a large number of ancient prescriptions which is without the efficacy of prescription. This study can provide the theoretical support for the research of efficacy of ancient prescription, and may promote its clinical transformation and scientific research application, which is beneficial to the inheritance and innovation of TCM.

【Key Words】 Prescription; Efficacy; Determination; Standardization; Description

早在先秦时期就已产生方剂,其记载形式较为简要,仅记载了方剂的方名、药物、主治及服用方法,直至汉代张仲景《伤寒杂病论》主治之中才出现方剂功效的描述。在明清时期方剂功效获得了较大发展,部分方论专著同时包含了方解内容,但是关于方剂功效的记载仍然是夹杂在主治或方

论之中,建国后方剂的记载形式更为完善,包含了方名、药物、煎煮方法、功效(功用)、主治、方解及使用注意等相关内容,此时期方剂功效才真正从主治和方论中分离出来进行独立专项描述。方剂功效来源于方中诸药的功效,但方剂功效又不等同于方中诸药功效的简单叠加,二者之间存在有某种必然的内在联系。纵观中医历代医学著作,未见相关医学或方论著作从理论角度阐释药和方之间的这种联系。近代有学者提出方剂功效的判断应针对病机,对药物的功效进行归纳而得,并分别采用高维数据归约、空间矢量等方法概括方剂的功效^[1-3]。但是,这类方法仅仅运用了计算机等相关技术,未真正从传统理论对方剂功效进

基金项目:国家重点基础研究发展计划(973计划)(2013CB532005)

作者单位:610075 成都中医药大学基础医学院

作者简介:文跃强(1981-),博士,讲师。研究方向:复方配伍规律的理论、实验及临床研究。E-mail:wenyueqiang@163.com

通讯作者:沈涛(1963-),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研究方向:治则治法与方剂的理论及运用研究。E-mail:st1963@263.net

行归纳总结。鉴于此,本文结合方剂功效发挥的影响因素,从传统理论对方剂功效的认定原则进行初步探索。

1 功效认定应基于药物组成

1.1 考虑方药的离合

配伍是方剂组方的基本形式,也是影响方剂功效发挥的基本要素。然而,方剂的配伍并非在两味或两味以上药物的随意组合,而是在辨证、审机、立法的基础上按照一定原则进行组合,这种组合作用于机体后会产生一定的综合效应。在发挥这种综合效应的过程中,方中各味药物与整个方剂就构建了某种内在联系,这种内在联系就是“方药离合论”。正如清代著名医家徐灵胎在《医学源流论》中所言:“药有个性之专长,方有合群之妙用。方之与药,似合而实离也……故方之既成,能使药各全其性,亦能使药各失其性。”即方和药之间存在或离或合的关系^[4]。

其中的“合”可以理解为方剂的整体功效,就是指方中各味药物功效的加合,也就是说方剂的整体功效与方中诸药的功效是一致的,例如人参、白术、茯苓和甘草均有补气健脾的功效,因此由此四味药组成的四君子汤的功效也有可能就是益气健脾的功效。又如黄芩、黄连、黄柏和栀子均为苦寒之品,均具有清热泻火解毒的功效,其中黄芩善清上焦,黄连善清中焦,黄柏善清下焦,栀子则善于通泻三焦之火,因此由此四味药组成的黄连解毒汤的功效也有可能就是清热泻火解毒的功效。根据全国高等中医院校规划教材第五至第九版中关于四君子汤的功效均记载为“益气健脾”,黄连解毒汤的功效为“泻火解毒”^[5-9]。由此可见,通过方中诸药功效的加合来认定方剂的整体功效是符合现代方剂学教材的功效总结的。诸如类似药物组成的方剂还见于十枣汤、五味消毒饮等众多方剂。对于这类方剂其配伍形式多以相须或相使的配伍为主,方中诸药均具有相同或相近似的功效,因此,后学者即通过对方中诸味药物功效的总结可大致判断出该方剂的整体功效。

对于“离”则是单味药物通过配伍后所发挥的方剂功效与原来的单味药物不尽一致或完全不同,即是一种似合实离的关系。例如,黄芪在补中益气汤中发挥的功效是补气升阳以举陷;在玉屏风散中发挥的功效是补气固表以止汗;在当归补血汤中发

挥的功效是补气温阳以生血,而在防己黄芪汤中发挥的功效是益气行水以消肿。又如陈皮在异功散中发挥的功效是行气散滞以防人参、白术、大枣等补益药的壅滞之性,而在二陈汤中则发挥的功效是健脾燥湿以助化痰。可见同一味中药在不同方剂中经过与不同药物的配伍,其发挥的作用也就完全不一样。对于这种“离”的情况在方剂学中最为常见,此时对于方剂整体功效的认定则需要结合方中同功效药物的多少及方中主药的剂量、剂型及用法等其他因素进行综合认定。

1.2 据中药功效归纳总结

方以药成,方剂是由药物组成,故通过对组成药物的归类可推测出方剂的功效。比如《医林改错》血府逐瘀汤,该方由桃仁、红花、当归、生地黄、川芎、赤芍、牛膝、桔梗、柴胡、枳壳、甘草组成。方中药物大体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药物为活血化瘀药桃仁、红花、川芎、赤芍、牛膝;其中桃仁善于活血化瘀而润燥;红花、赤芍活血化瘀而止痛;川芎活血化瘀、行气止痛;牛膝活血化瘀,通经止痛,善于引血下行。第二类为行气药柴胡、枳壳,与第一类药物配伍,共同构成活血化瘀、行气止痛的功效。另外,方中当归、生地黄滋阴清热养血,其配伍目的为“瘀血不去、新血不生,以及瘀郁生热”而设立。桔梗善于宣肺,与枳壳相配,一升一降,宽胸行气,增强本方的行气力量。因此,从本方组成药物的归类来看,本方主要发挥活血化瘀、行气止痛的功效。又如《重订严氏济生方》实脾散,该方由附子、干姜、白术、茯苓、厚朴、木瓜、木香、草果仁、大腹子、甘草组成。方中药物大体可以分为两类,第一类药为温阳药附子、干姜,附子善于温肾阳助气化以行水,干姜偏于温脾阳而助运化以制水,两者合用具有较好的温补脾肾阳虚的作用。第二类为利湿药白术、茯苓、木瓜、厚朴、草果仁,具有利水渗湿以消在体内之水气。第三类药为行气药厚朴、木香、草果仁、大腹子,行气导滞,令气化则湿化,气顺则胀消。因此,从药物组成的归类来看,本方主要发挥温补脾肾、行气利水的功效。再如《肘后备急方》黄连解毒汤,该方由黄芩、黄连、黄柏、栀子组成。方中诸药均具有清热泻火解毒的功效,其中黄芩善于清泻上焦之火,黄连善于清泻中焦,黄柏善于清泻下焦,栀子则善于通泻三焦之火。上述四药合用共奏清热泻火解毒的功效。

2 功效认定应充分考虑药物剂量

方剂由药物组成,是在辨证审因、确定治法后选择的药物组合,其中药物的用量不仅仅是方剂的组成部分,也是影响方剂整体功效发挥的重要因素,两者之间存在一定的量效关系,而这种量效关系又与临床主证有着密切的关联。前面已经提到方剂剂量在临床使用时具有较大的随意性,剂量稍有变化,尤其是君药的剂量变化,就会导致方剂功效发生变化,甚至引起质的改变,使整首方剂的所治主证也发生变化。

方剂剂量包括绝对剂量、相对剂量和方剂总量。其中,绝对剂量是指方剂组成中各药物的用量,是制方者针对特定证候所标注于单味中药后的具体剂量;相对剂量则是指各药物之间的配伍比例,是方中各药物配伍后产生增效或减毒效应的需要量。如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原书用量为:麻黄四两、杏仁五十个、甘草二两、石膏半斤。李飞的《中医药学高级丛书·方剂学》中也明确记载:“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是否具有解表的功能主要取决于石膏与麻黄的配比,一般而言,石膏的用量若为麻黄的 1 倍或 1 倍以下,麻黄与石膏的用量比例为 1:2、3:4 或 3:5,则本方略具有发汗解表之功。”^[10]可见,李飞认为麻黄杏仁甘草石膏汤中石膏与麻黄配伍的相对剂量比例控制在 1 倍或 1 倍以下时具有较好的发汗解表功能,如果超过 1 倍则略具有发汗解表的功效。由此可见,方中诸药剂量的变化,尤其是方中诸药绝对剂量和相对剂量的变化可以导致整首方功效发生变化。

3 功效认定应基于主治结合病机

如前所述,方剂功效明显晚于方剂的主治,在唐代以前方剂功效与主治混为一谈,两者无明显区分,从宋金元时期开始,方剂功效掺杂在方论之中进行描述,到明清时期方剂功效得到了充实和完善,直至现代统编教材的出现方剂功效才作为独立专项进行单独描述。从历代方剂功效术语的表述来看,方剂功效的归纳首先是基于主治,在结合病机进行概括。下面用《伤寒论》一书中的麻黄汤为例进行说明。

《伤寒论·辨太阳病脉证并治》第三十五条:“太阳病,头痛发热,身疼腰痛,骨节疼痛,恶风无汗而喘者,麻黄汤主之。”风寒之邪侵犯肌表,导致卫

阳被遏,腠理闭塞、经脉不通,故可出现恶风发热、无汗,头痛体痛;寒主收,其性凝滞,风寒之邪侵犯肌表之后,肺的宣发肃降功能失常,进而出现肺气上逆,造成咳喘的症状。第四十六条:“太阳病,脉浮紧,无汗发热身疼,八九日不解,表证,仍当发其汗……麻黄汤主之。”太阳经气不利,肌腠闭塞,营卫运行不畅,出现无汗身疼,邪正交争故出现发热,脉浮紧为风寒束表之体征。从上述两个条文可以看出本方的基本病机为外感风寒表实证。

从历代医学著作对麻黄汤的功效表述可以看出,历代医家对麻黄汤的功效描述为发汗、解表、发表、痛止喘平、寒热顿解、开发肌表、破营方、发汗疏肺、汗泻其邪、祛风以发表等,其中术语发汗出现的频率最高达到 10 次,解表 2 次,发表 3 次,发汗疏肺 2 次,其它相关描述均为 1 次。可看出除“痛止喘平、寒热顿解”这一功效术语之外,其余功效术语均是基于主治、针对病机进行描述的,换言之,历代各位医家对于麻黄汤的功效总结是基于主治、针对病机进行的。在全国高等中医院校规划教材第五至九版方剂学中关于麻黄汤功效均记载为:“发汗解表,宣肺平喘。”该功效术语表述与古代前人的表述相比,其功效术语记载形式更趋完善、更为准确。不仅包括了出现频率最高的功效术语“发汗”,也包括了出现频率次之的“解表、宣肺”,还包含有出现频率最低的对某一具体症状概括的功效术语“平喘”。可见,现代方剂学统编或规划教材对麻黄汤的功效术语总结是基于病机与具体症状的结合。因此,无论是古代的医学著作还是现代的方剂学规划教材,对于方剂的功效归纳均是基于主治、结合病机进行归纳和概括的。由此可见,在基于主治结合病机的基础上,通过药物的配伍及其剂量就可以较为准确地概括出麻黄汤的功效。

4 功效认定应参考的其它因素

方剂的煎煮和服用方法既是提高方剂疗效的重要环节,又是影响方剂功效发挥的一个重要因素^[11]。历代医家均十分重视药物的煎服方法,早在汉代张仲景的《伤寒杂病论》一书中就详细记载了每一首方剂的具体用法,包括药物的煎煮时间、煎煮溶媒、煎煮溶媒的用量及煎煮的具体方式,从方剂具体用法的角度去控制方剂功效的发挥。在随后的继承和发展源流过程中,诸位医家已经认识到从用法角度控制方剂功效的重要性,如明代

医家李时珍在《本草纲目》中言：“凡服汤药，虽品物专精，修治如法，而煎药者鲁莽造次，水火不良，火候失度，则药亦无功。”清代名医徐大椿的《医学源流论·煎药法论》曰：“煎药之法，最宜深讲，药之效不效，全在乎此……故方药虽中病，而煎法失度，其药必无……方虽中病，而服之不得其法，则非特无功，而反有害，此不可不知也。”可见，药物的煎煮方法和服用方法直接影响到方剂的整体功效。

药物通过配伍组成方剂之后，需要根据病情和药物的具体特性选择合适的剂型，而不同的剂型在服药后产生的药效、药效的持续时间及作用特点均具有较大的差异。正如《用药法象》所言：“大抵汤者荡也，去下病用之。药者散也，去急病用之，丸者缘也，不能速去之，其用药之舒缓，而治之意也。”说明药物的剂型与疗效之间具有密切的联系。

前文已经提到方剂的剂型、煎煮及服用对方剂的整体功效均有一定的影响，但是这些因素很少对方剂的整体功效发生颠覆性变化或质的改变，所以在功效认定过程中只需将这些因素作为次要的影响因素进行综合考虑即可。在组方过程中，一首方剂可能会涉及到矿物类、块根类、花、叶类，有鲜品、也有干燥炮制之品的区分，故在进行功效认定时需要参考药材的质地，特别是在进行君药认定时尤其需要注意。针对这种情况不能单独以绝对剂量大者就认定为本方的整体功效，此时则需要充分结合配伍、针对主治和病机进行综合判断。

综上所述，基于影响方剂功效发挥的相关因素，在认定方剂功效时需要考虑如下要素，即要遵循如下几点原则：必要要素：(1)基于方中诸药配伍的同时充分考虑方药的离合，并根据中药的功效进行归纳总结；(2)应充分考虑方中诸药的剂量，尤其考虑绝对剂量，方中绝对剂量大者决定方中主要功效；(3)应基于主治结合病机。参考要素：(1)方中

诸药的药材质地；(2)方剂的剂型及用法。

5 结语

方剂功效来源于中药功效，两者在表述形式上具有诸多相似，但是方剂功效又不等同于中药功效。方剂功效不仅依赖于每一单味药物的功效，同时又依赖于方剂中诸味药物的配伍，其功效发挥还受药物剂量、剂型及用法等因素的影响。本文基于方剂功效的影响因素，提出了方剂功效的认定要素，应用该认定要素可以对无功效方剂进行功效补充，对方剂的临床运用具有一定的指导意义。同时，对下一步方剂功效的规范化表述研究奠定了基础。

参 考 文 献

- [1] 蒋永光,邹圣容,张学虹. 方剂功效客观判断的思路与方法[J]. 江苏中医药,2008,40(8):52-54.
- [2] 雍小佳,彭京,韩佩玉,等. 采用空间矢量方法判断方剂功效倾向新论[J]. 辽宁中医杂志,2005,3(27):660-662.
- [3] 雍小佳,彭京,宋姚屏. 采用高维数据归约由药物判定方剂功效[J]. 上海中医药大学学报,2006,20(1):54-56.
- [4] 雍小嘉,蒋永光,韩佩玉. 从“方药离合”浅析以组方药物判断方剂功效的利弊[J]. 中华中医药杂志,2005,20(6):333-335.
- [5] 许济群. 方剂学[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83:16-17.
- [6] 段富津. 方剂学[M]. 上海: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1995:12-23.
- [7] 邓中甲. 方剂学[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02:15-24.
- [8] 李冀. 方剂学[M]. 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9:14-23.
- [9] 贾波,李冀. 方剂学[M]. 北京:中国中医药出版社,2014:15-19.
- [10] 李飞. 方剂学[M]. 北京:人民卫生出版社,2002:216.
- [11] 侯琨.《伤寒论》中方剂煎服及调护等因素与功效发挥的相关性研究[D]. 成都:成都中医药大学,2013.

(收稿日期:2015-10-01)

(本文编辑:韩虹娟)

· 启事 ·

本刊声明

近期有代理单位或个人利用虚假网站,或通过电子邮件、QQ、电话、信函,以“环球中医药杂志”的名义,征稿并收取版面费。这些行为,严重侵犯了我社的合法权益。为此,我社郑重声明:我社从未委托他人或组稿代理单位为《环球中医药》杂志征稿,我社将保留依法起诉的权利。

《环球中医药》杂志官方网站 www.hqzyy.com 为本刊唯一投稿方式,不接受邮箱投稿,未开设QQ咨询,未开展电话征稿。希望作者投稿时注意甄别,谨防受骗。联系电话:010-65133322 转 5203, 010-65269860。编辑部邮箱:hqzhyy@163.com, hqzyy@126.com。微信公众号:hqzyy2008。